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GREAT CHINA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遵守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執行董事黃文稀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提名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於是次委任後，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四名成員組成，即鄭康棋先生(主席)、梁坤先生、王紅欣先生及黃女士。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黃世再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黃世再先生(主席)及黃文稀女士(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李知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康棋先生、梁坤先生和王紅欣先生組成。